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孟宪民先生通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孟宪民	是	2,600,916	3.24%	0.43%	2019年1月8日	2023年5月26日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5月26日，孟宪民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孟宪民	80,302,511	13.28%	61,495,000	76.58%	10.17%	61,495,000	100.00%	11,906,440	63.31%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特殊类型操作申请表》。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